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06 年 11 月 25 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資訊處

聯 絡 人：羅高級分析師倩薇

聯絡電話：02-2191-0189 轉 7403

編號：108

法務部與教育部共同舉辦

「第十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頒獎典禮

法務部與教育部共同舉辦之「第十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於 106 年 11 月 25 日(星期六)上午 10 時，假集思交通部國際會議中心舉行頒獎典禮。本頒獎典禮共頒發「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及「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等二大獎項，法務部蔡政務次長碧仲及教育部林常務次長騰蛟均親自出席頒獎。

今(106)年第十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國中、高中職學生報名參賽報名人數超過 20 萬餘人，顯示活動已獲得全國國中及高中職師生的好評與肯定。本競賽以各組別答對題數最多且時間最短的前 25 名國中學生及前 25 名高中職學生，在頒獎典禮當天進行現場決賽，評選出國中學生組及高中職學生組成績優異各前 5 名，進行公開頒獎。「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已然成為學生檢驗自我法規能力的參考指標，也是學子們一展法律長才的最佳平台。

「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特別以「反毒」或「資訊倫理與安全」2 大類法治教育主題做為本屆教案設計主題，本屆投件作品配合主題並結合時事議題或青少年熱門電影、遊戲等創意，展現翻轉教學之新意，國中組評選出前 3 名及佳作 2 名；高中職組評選出前 3 名及佳作 2 名，得獎作品將公開於全國法規資料庫入口網站，作為國中及高中職教師教導學生如何善用「全國法規資料庫」，提升學生法

治素養之創意教案參考，同時對各組別前三名推薦學校，也予以頒發獎座作為獎勵。

同時為鼓勵各校積極推動及參與，特別設置「學校推動成效獎」，以「國中學生組」及「高中職學生組」參賽學生人數最多及參賽學生比例最高之前二名學校獲頒獎金及獎座，(一)國中學生組：「參賽學生人數最多」獲獎學校第一名為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第二名為新北市私立南山高級中學附設國中；「參賽學生比例最高」獲獎學校第一名為屏東縣立車城國民中學、第二名為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二)高中職學生組：「參賽學生人數最多」獲獎學校第一名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第二名為高雄市私立樹德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參賽學生比例最高」獲獎學校第一名為高雄市私立樹德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第二名為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為獎勵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積極協助宣導學生參與競賽，特設立「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推動成效獎」以茲鼓勵，依各縣市政府所轄國中及高中職學生合計人數（2 萬人為分界）分為兩組，各組以所轄國中與高中職合計之學生參賽總數比例最高擇 2 名縣市政府教育局（處），獲頒獎金及獎座，第 1 組第 1、2 名分別由屏東縣政府教育處、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獲獎，第 2 組第 1、2 名分別由臺東縣政府教育處、金門縣政府教育處獲獎。

法務部與教育部自 97 年共同舉辦第一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以來，截至本（106）年第十屆為止成果斐然，在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部分，已累積超過 120 餘萬之國、高中職學生報名參賽，而歷屆之得獎學生中，更不乏有後續考取大學法律系之學生，顯見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活動，對於國、高中學生除了成為檢驗自我法規能力的參考指標外，也是陪養國家未來優秀法律人才的最佳啟蒙平台。

另在創意教學競賽部分，每屆皆由法務部及教育部共同指定以結合時事之議題做為該屆創意教案競賽主題，並由全國各國中、高中職

教師以善用「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設計相關創意教案，使教師從教學設計上帶動學生思考，運用「全國法規資料庫」尋求答案，以啟發學生法治觀念，並融入法治教學及實踐於生活中，讓「法」不再是死板的嚴肅課程，並精進教師在課程設計、教材編選、教學實施及教學評量等能力，我們並將每屆之得獎教案，放置於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案」專區上供全國教師及民眾瀏覽運用，截至第十屆為止，已累積共有 308 件教案參賽，並收錄 83 件得獎之優秀教案作品，相信透過這些優勝的得獎教案，一定可以有效提升學生學習興趣，開啟法治教育的嶄新面貌。